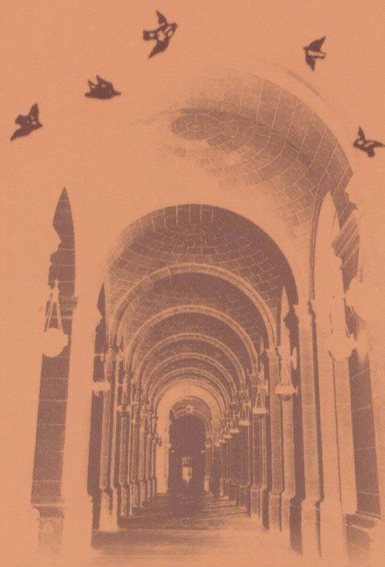


大学制度伦理反思

吴国娟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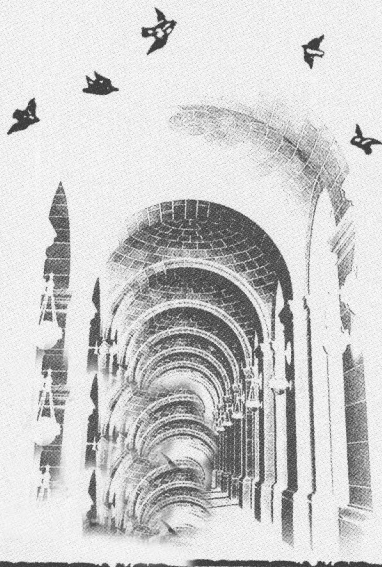
Daxue Zhidu Lunli Fansi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本书为全国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2011年度教育部青年课题
“大学制度公正性研究”（课题批准号：EIA110372）的研究成果

大学制度伦理反思

吴国娟 著



Daxue Zhidu Lunli Fansi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学制度伦理反思 / 吴国娟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2. 5

ISBN 978 - 7 - 5161 - 0827 - 7

I. ①大… II. ①吴… III. ①高等教育 - 教育制度 - 伦理学 - 研究 - 中国 IV. ①G649. 22 - 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83411 号

大学制度伦理反思 吴国娟著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宫京蕾

责任校对 刘娟

封面设计 弓禾碧

技术编辑 李建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编 100720

电话 010 - 64040843 (编辑) 64058741 (宣传) 64070619 (网站)

010 - 64030272 (批发) 64046282 (团购) 84029450 (零售)

网址 <http://www.csspw.cn> (中文域名: 中国社科网)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奥隆印刷厂

装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次 2012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 201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10 × 1000 1/16

印张 13

插页 2

字数 216 千字

定价 38.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我国高等教育发展已经进入了一个新时期，在 21 世纪初跨过大众化门槛后，正向大众化中期过渡，改革与发展的一些深层次问题正逐步显现出来。其中，两大任务是关键之关键：一是提高教育质量；二是建立现代大学制度。其实，这两大任务也可以说是一个任务，因为建立现代大学制度既是目的又是手段。说它是目的，是因为百余年来，我国现代高等教育发展一直致力于建设适合我国国情的体制和机制，包括现代大学制度，它不但是解决我国高等教育现实问题的需要，而且是我国高等教育面向未来，实现持续健康发展的基础。说它是手段，是因为现行的大学制度难以实现提高教育质量，建设高等教育强国的使命。建立现代大学制度正是为了使我国大学摆脱平庸，走上快速崛起之路，赶超高等教育发达国家。所以，也可以说，建设现代大学制度，是我国大学提高教育质量的手段。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高等教育改革十分重视制度改革和建设，1985 年《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提出：“要扩大高等学校的办学自主权。在执行国家的政策、法令、计划的前提下，高等学校有权在计划外接受委托培养学生和招收自费生；有权调整专业的服务方向，制订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编写和选用教材；有权接受委托或与外单位合作，进行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建立教学、科研、生产联合体；有权提名任免副校长和任免其他各级干部；有权具体安排国家拨发的基建投资和经费；有权利用自筹资金，开展国际的教育和学术交流，等等。对不同的高等学校，国家还可以根据情况，赋予其他的权力。”1998 年，我国颁布了新中国首部《高等教育法》，规定：“高等学校自批准设立之日起取得法人资格。高等学校的校长为高等学校的法定代表人。”“高等学校在民事活动中依法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责任。”“高等学校设立学术委员会，审议学

科、专业的设置，教学、科学研究计划方案，评定教学、科学研究成果等有关学术事项。”“高等学校通过以教师为主体的教职工代表大会等组织形式，依法保障教职工参与民主管理和监督，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高等学校的办学水平、教育质量，接受教育行政部门的监督和由其组织的评估。”2010年，《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颁布，明确提出：“适应中国国情和时代要求，建设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现代学校制度，构建政府、学校、社会之间新型关系。”“落实和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完善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加强章程建设。”“探索建立高等学校理事会或董事会，健全社会支持和监督学校发展的长效机制。”从扩大高校办学自主权到完善现代大学制度，标志着我国高等教育改革与发展进入了一个具有更明确的制度目标的新时代。

现代大学制度不是偶然出现的，而是在特定历史时期，为适应社会变革的要求，在传统的大学和大学制度的基础上演变而成的。从国际比较的角度看，现代大学制度是内外因共同作用的结果，在其形成过程中，大学内部的学科成长、组织机构变化、师资结构的改变和学校规模等、社会专业组织的发展、科学文化的进步、社会思潮的兴替，等等，都有着重要的影响。完善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不能机械地照搬其他国家的经验，也不是简单地回到我国曾经实行的制度上去，而应当在新的历史背景下，遵循高等教育规律和国际现代大学制度的共性特征，在我国现实的高等教育改革与实践中，探索我国自身的富有时代气息的现代大学制度。也可以说，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应当是历史继承、国际元素、创新实践、未来发展等相结合的产物。

20多年来，高教界就大学制度和现代大学制度问题进行了比较充分的研究。不少研究者常常从与欧美国家大学制度的比较中，来看待我国大学制度的缺失，着重探讨应该从形式上如何完善，应当建立哪些制度。制度的形式固然重要，但在我看来，比形式更重要的是制度的本质。如果只具有欧美国家大学制度的形式，缺少能够解决我国高等教育根本问题的精神灵魂，这种现代大学制度不是我们所需要的。所以，不论是将建设现代大学制度作为目的还是作为手段，都不能单纯从形式上来研究和解决问题。现代大学制度研究应当关注大学制度的本质，将本质研究与形式研究

结合起来。

由于现代大学制度本身的复杂性和内外部环境的广泛影响，我国现代大学制度不论在实际改革与建设方面还是在理论研究方面，都还有很大的探索空间。尤其是，在现代大学制度本质研究方面，还显得十分薄弱，这也是制约完善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改革实践向前推进的主要障碍之一。

吴国娟博士是国内较早地开始从事现代大学制度本质研究的学者。2006年她就与我合作撰写了《论大学制度的公正性》一文，发表在《教育研究》等刊物上。这篇文章之所以会被几份刊物刊发，原因是它当时是我们作为会议论文提交参会的，一些编辑朋友看到后就选用刊发了。这也可以说明关于现代大学制度本质问题研究是受欢迎的。后来，在考虑博士学位论文选题的时候，她更进一步提出想探讨大学制度的伦理问题。我深知大学制度的伦理问题是一个很棘手的理论问题，触及了大学制度本质的一个重要方面，当时还完全是一个新的领域，少有直接相关的参考资料，要做好这个选题研究，困难是显而易见的。尽管我在内心里对她做这个选题并没有十分的把握，但她自己很坚持，也非常坚定，我也就抱着试试看的态度同意她了。她付出了极大的努力，可以说圆满地完成了课题研究任务，向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提交了一篇高质量的论文，以少有的高分顺利地通过了答辩，获得了博士学位。通过吴国娟博士的经验，我也更加坚定了支持博士生开拓新领域课题研究的信心。所以，后来再有博士生提出学界较少涉及问题的时候，我都以她的精神和成功进行激励。

这本著作是在她的博士学位论文基础上修改而成的，能够出版是众望所归。我常听一些学术界的朋友谈起她的这篇论文。很巧的是，就在前天，我参加了在大连的一个小型学术讨论会，一位与会者还以吴国娟的博士学位论文选题为例，阐述现代大学制度问题。这说明她的学位论文选题和研究成果在学术界是为人们所关注的。至于她研究的深浅、观点的对错，我想还是由读者自己去评判。

是为序！

目 录

序	(1)
第一章 导论	(1)
一、大学制度伦理问题缘起	(1)
二、研究大学制度伦理问题的意义	(5)
三、国内外相关研究现状综述	(8)
四、研究思路与研究方法	(33)
第二章 大学制度伦理解读	(38)
第一节 制度及其伦理意蕴	(38)
一、制度、伦理与道德	(38)
二、制度与伦理的内在关联	(46)
三、制度伦理的意蕴	(51)
第二节 大学制度伦理解析	(57)
一、大学组织的伦理精神	(57)
二、大学制度伦理之内涵	(66)
三、大学制度伦理的功能	(74)
本章小结	(75)
第三章 大学制度实质伦理	(77)
第一节 大学制度实质伦理诠释	(77)
一、人的全面发展	(78)
二、学术自由	(80)

三、社会发展	(82)
第二节 大学制度实质伦理之价值博弈	(83)
一、大学制度多元伦理价值的对立统一	(83)
二、大学制度多元伦理价值的博弈	(94)
第三节 我国现行大学制度实质伦理批判	(98)
一、制度结构设计：过度科层化	(99)
二、制度权力体系：非均衡状态	(102)
三、学术制度规则：极端功利化	(105)
本章小结	(107)
第四章 大学制度形式伦理	(109)
第一节 大学制度形式伦理辨析	(109)
一、大学制度的程序与形式	(109)
二、大学制度形式伦理及其相对独立性	(112)
三、大学制度形式伦理的原则	(117)
第二节 大学制度形式伦理的表现形态	(121)
一、大学制度制定伦理	(121)
二、大学制度执行伦理	(125)
三、大学制度评价伦理	(128)
第三节 我国现行大学制度形式伦理批判	(130)
一、制度程序过弱的民主参与性	(130)
二、制度程序过强的封闭性	(133)
三、制度程序中立性缺失	(135)
四、制度程序过低的效率性	(136)
本章小结	(137)
第五章 大学制度主体伦理	(139)
第一节 大学制度主体伦理解析	(140)
一、大学制度主体及其行为的特征与功能	(140)
二、大学制度主体伦理及历史演变	(146)
第二节 大学制度主体的伦理责任	(152)

一、自由与责任：大学制度主体行为的价值诉求	(152)
二、大学制度主体行为的伦理责任	(154)
第三节 我国现行大学制度主体伦理批判	(157)
一、制度主体腐败及渎职行为激增	(158)
二、制度主体不作为现象严重	(159)
本章小结	(161)
第六章 大学制度伦理建构	(163)
第一节 实质伦理：超越功利主义	(163)
一、功利主义导向的根源	(164)
二、功利主义的理性超越	(165)
第二节 形式伦理：制度化保障	(168)
一、形式合理性缺失的制度根源	(168)
二、形式合理性实现的制度保障	(170)
第三节 主体伦理：责任实现路径	(172)
一、内部路径：重塑责任意识	(172)
二、外部路径：完善责任监督	(174)
本章小结	(176)
第七章 结语	(177)
参考文献	(182)
后记	(194)

第一章

导 论

无论在何种社会形态下，秩序、制度、伦理、道德都是相辅相成的，凡制度都蕴涵了伦理道德的意义。大学是复杂的社会组织，其有效运行和功能发挥有赖于制度的健全与完善，因而大学组织建设及其功能的实现与大学制度伦理有着密切的关系。

一、大学制度伦理问题缘起

一直以来，大学都是人们关注的焦点。近年来，随着大学内部存在的学术腐败、论文造假、招生不公、道德滑坡、非人性化教育等问题的曝光，本以纯洁神圣、社会良心为标志的学府却受到了诸多非议。我国也有学者指出“大学庸俗化”、“大学有问题”^①，日本教育界甚至提出了“教育病”的概念！唐纳德·肯尼迪曾这样评价美国大学的问题：“在本质上，大学是容易引起争议的地方。由于大学确实至关重要，所以它的成功和失败引来公众强烈的关注。对于现在的大学遭到的误解和受到的批评，我们决不能认为，这只不过是大学发展过程中的一个小障碍，也不能因为美国社会的其他机构同样受到批评而忽视大学的问题。因为我们的社会需要高等教育，所以高等教育需要得到公众的信任。因此我们必须认真考虑大学所受到的批评，并且追根溯源。”^②

许多学者已经开始“追根溯源”。一些学者将这些“问题”看做是个体或者偶然的現象，希望通过个体的自律来克服这些失范和无序现象。然而，如果个体的失范现象呈现普遍的泛化趋势，仅从个体道德教育入手很

① 参见陆依凡《大学庸俗化批判》，《北京大学教育评论》2003年第3期；熊丙奇：《大学有问题》，天地出版社2004年版。

② [美]唐纳德·肯尼迪：《学术责任》，阎凤桥等译，新华出版社2002年版，第26页。

难在短期内取得明显的效果。实际上,当个人失范行为大量出现或者普遍存在的时候,问题的关键就可能不在于个体,而是约束个人行为的社会结构和制度体系出现了严重不公或缺陷,产生了合理性危机,未能有效发挥约束不良行为的作用,从而导致大学系统中出现众多逾越制度规范的失范现象。从这一意义上来说,制度的公正性和合理性等伦理问题对个体道德具有决定性的作用,普遍性的“大学问题”从根本上说就是大学制度的伦理问题。关于这一点,罗尔斯曾明确指出:“一个人的职责和义务预先假定了一种对制度的道德观,因此,在对个人的要求能够提出之前,必须确定正义制度的内容。这就是说,在大多数情况里,有关职责和义务的原则在制度的原则确定之后再确定。”^①这就是制度伦理对个体道德的优先性。当然,也有部分学者敏锐地认识到问题的关键在于“体制、制度”^②,并倡导大学制度要改革,但却大都未能从制度公正性和合理性的伦理角度来分析问题,因而难以作出有力解释,以致未能从根本上提出大学制度改革的有效措施来保障大学组织的健康运行。

毫无疑问,制度在现代社会及其组织中发挥着极其重要的作用,完善的制度以其客观性、强制性和普遍性等作为约束和整合手段,发挥着分配与调整权利和义务、协调和平衡各种冲突和矛盾,并型塑个人行为的“无形之手”的作用,从而保证了社会及组织公共利益的实现和良好秩序的维持。对于现代社会中的大学组织来说,制度的重要性更是不言而喻,制度建设对于大学的发展乃至国家、社会的兴旺意义深远。但是,并非所有的制度都能发挥这样的作用。如若既有制度是不合理、不“道德”的,不仅会导致人们不接受或抵制而难以实行,而且还会因为不公正的秩序规则而导致“有道德的人时常遭逢不幸,而不道德的人反而时常是幸运的”^③或者“劣币驱良币”等是非颠倒的错位现象,社会公共利益也难以实现。很难想象,一个本身不合理的制度何以能规范和约束不道德的行为?反之,如果制度是合理的,就具有普遍接受性,个人的不道德行为就会得到有效约束,绝不可能导致普遍性的道德沦落,并能够建立公正合理

① [美] 罗尔斯:《正义论》,何怀宏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年版,第108页。

② 熊丙奇的《大学问题高端访问:体制迷墙》(天地出版社2005年版)较为全面地归纳了大学办学过程中存在的体制与制度上的严重弊端。

③ 转引自吴翠丽《社会制度伦理分析》,东南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7页。

的竞争与合作机制从而维护大学组织的健康运行。“良好的社会制度和政治制度将能够给那些既有益于个人完善又有助于其他人幸福的品质提供培养和发挥作用的环境，同时，又能够有效地控制那些损人利己的恶劣品质和行径”^①。因此，从根本上来说，大学制度的有效性取决于其合理性，大学组织内部出现的普遍性问题根源就在于大学制度的合理性即伦理问题。这也就是为什么中国大学不乏“设计精美”的制度体系，但是许多时候却并不能有效控制失范现象。正如凯尔森所说，“法律主要表示一个社会特定的组织技术，而不是表示这个社会组织本身在道德价值上的正义、善；说一个社会具有法律秩序，并不意味着这个社会秩序本身是好的或公正的”^②。大学制度亦然，我们不仅要建立一个形式完备的制度结构，更要构建一个公正合理的制度体系。因此，大学组织的健康发展首先必须从制度的伦理问题入手，只有公正合理的大学制度才能保证大学制度的有效性，使大学组织真正成为社会道德的楷模和社会发展的加速器。

那么，目前我国大学制度的现状如何呢？毋庸置疑，经过多年不懈探索，我国大学制度建设取得了巨大的成就。无论是理论层面上对现代大学制度内涵、大学理念与大学制度等问题的有益研究，还是实践中教师聘任制度的改革、大学章程的逐步制订和完善等，都表明了我国大学制度建设正迈上一个新的台阶。然而，其中的问题也显而易见：过于注重制度的技术性和可操作性，而忽略了对制度伦理价值的挖掘和审视，忽略了对制度本身的价值引导和伦理规范，导致大学制度公正合理性面临危机，大学组织的创新和发展面临巨大挑战。

如果说社会转型的核心是制度的转型，那么我国大学现代化转型的核心实质上也是大学制度的转型，即由一个与计划体制相适应的大学制度体系转变为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大学制度体系，由一个适应精英教育模式的大学制度体系转变为适应大众教育模式的大学制度体系。然而，这一过程是艰难而痛苦的，由于制度变迁的“路径依赖”，新旧制度交接必然导致冲突甚至动荡。实质上，透过新旧制度转型的矛盾与冲突，

^① Adam Smith, *Theory of Moral Sentiment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6, Part IV, Chapter II, 转引自陈泽洋、刘湘溶《“经济人”与制度正义初探》，《湘潭大学社会科学学报》2000年第6期。

^② [奥]凯尔森：《法与国家的一般理论》，沈宗灵译，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6年版，第5页。

我们发现转型阵痛的背后隐含着更深刻的制度价值冲突和制度伦理危机。众所周知,近年来,在我国大学制度规则的制定和设计中,功利主义、实用主义等取向成为主导价值依据,许多时候甚至走向了异化和极端,不仅导致大学组织结构极端科层化,也使得官本位、学术市场化倾向加剧。同样,在大学制度规则的制定、执行及评价过程中,专制集权、暗箱操作、徇私舞弊等不公正的现象也不同程度地存在着。另外,就大学制度主体行为来说,许多制度主体在制度制定和实施时以权谋私、假公济私,或者滥用权力而毫无责任心,制度成为其获取个人利益的工具。我国大学制度的种种伦理危机在一定程度上不仅没有引导大学组织确立起自身的正当行为模式,反而在客观上滋生出大量越轨行为,导致大学中教育不公、学术腐败甚至道德沦丧等各种行为失范现象激增,阻碍了大学的繁荣和发展。

大学乃传播知识与创造知识的殿堂,以培养社会杰出人才为己任。作为人类文明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大学本身就是人类一项杰出的道德事业,成为社会德行之典范。因而,在大学组织中,从理念到制度,从制度的制定到实施,都应合乎伦理道德规范,都应内在地体现先进的道德理想和伦理精神。大学制度的伦理维度不仅是大学制度变革和创新的诱导因素和内生变量,而且是制约和影响大学制度发展的重要因素。大学制度唯有获得伦理道德的支撑,才能得以有效实施,才能得以不断创新。因此,在大学组织中,制度的伦理审视和反思是十分必要的:大学制度究竟蕴涵着怎样的伦理道德内涵?我们又以什么作为评价大学制度公正合理性的标准?我国现行的大学制度是否是合理的、善的?现代性社会中,究竟怎样的大学制度是我们所追求的?如果不对这些根源性的、对大学制度建设意义重大的关键性问题进行系统和深刻的反思,就不可能触及大学制度的本真,也不可能从根源上解决大学制度的诸多问题,更难以彻底改革、创新大学制度体系。由此可见,探讨大学制度的价值内涵及其伦理基础,并对大学制度的实践进行伦理批判和反思,成为促进大学组织健康运行、推动大学学术繁荣和健全我国现代大学制度的重要课题。

有鉴于此,本书针对目前大学制度研究中伦理维度忽视、管理实践中制度合理性缺失的现实,以伦理角度为切入点、制度伦理理论为分析框架,从宏观上对大学制度进行合理性探讨和伦理反思。并且,本书立足于我国当前高等教育现代化建设的实践,力图从伦理这一视角来审视我国大

学制度的全景，针对我国社会从计划体制向市场体制转型、高等教育从精英教育向大众教育转型的过程中所暴露的种种大学制度伦理危机进行批判性反思。通过对普遍意义上的大学制度伦理问题的深层次挖掘及中国大学制度伦理现实问题的例证分析，希望能够提高对大学制度伦理价值诉求的理性认识和合理性评价，彰显先进的大学制度伦理精神，并进一步提出几点有益于大学制度建设和创新的建议，从而规避大学组织内各种失范现象，促进大学组织的繁荣与发展。

二、研究大学制度伦理问题的意义

任何社会的制度都应该体现公正、自由等伦理道德价值，这是一个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同样，大学组织的制度体系也应该蕴涵公正、自由等伦理道德价值，这也是大学进步发展的重要表征。因而，对大学制度的伦理维度进行探索与反思则显得尤为重要，如果不对大学制度本身的价值基础进行伦理追问，那么对大学制度问题的研究将是不彻底的。从这一意义上来说，本书具有重要的学理价值与实践意义。

本书有助于深化我国大学制度理论研究。对于转型时期的大学组织来说，大学制度的完善和发展无疑具有重要的决定意义，这一点已经成为共识，而理论研究的提升是这一意义充分发挥作用和实现的根本。然而，目前学界对大学制度的研究或局限于对其内涵、特点、层次等方面的阐述，或仅仅从制度经济学或制度社会学视角来分析大学制度的变迁和创新，大都未实现大学制度研究哲学层面的提升，也缺乏对影响大学制度发展的内生变量进行全方位的理性思考和审视，更少有对大学制度“背后”深层次的伦理价值基础的批判与反思，这极大地影响了我国大学制度理论研究的深度和高度。而且作为客观存在的事物，大学制度本身是多维度的，不同的研究角度，不同的分析框架，会对其产生不同的认识。唯有从多个维度去认识、研究大学制度，才可能对其有真正全面的把握，而这对于大学制度建设来说至关重要。但是，“目前各学科的方法大致还是‘各吹各的号，各唱各的调’。且不说在跨学科之间缺乏沟通和了解，即使在本学科甚至本研究内部，各家亦‘隔膜’颇深”^①。大学制度领域概莫能外。因

^① 韦森：《文化与秩序》，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3页。

此，大学制度的理论研究必须要倡导更加多维的研究视角，必须在哲学、伦理学高度得到提升，必须对大学制度本身进行深层次的理性思考和伦理追问，这无疑深化了大学制度理论研究，也必将促进大学制度的建设和发展。

本书有助于拓展伦理学界制度伦理研究。传统社会中，伦理学作为人类道德理论探索的基本形式，大都把自身的职责定位在对个人道德的构建上，即伦理学较关注个人的道德形成问题和个人的生活幸福问题，而将人类共有的生存规则和社会制度的伦理道德问题排除在伦理学的视野之外。现代社会的到来，使得法律规范和公共制度的作用日益凸显，伦理学的视野也开始转向了社会公共领域，制度伦理问题成为公共伦理的核心问题和社会普遍关注的基本问题，也成为社会转型时期伦理学研究的重要内容。而作为公共领域的制度，不仅包括政治、经济、婚姻等社会生活的基本制度，更应该包括教育制度这一重要内容。因此，教育制度的伦理考量是伦理学必不可少的重要内容。但是，目前我国伦理学界对制度伦理的研究较多集中在政治、经济及社会制度方面，缺乏对于教育制度和大学制度的伦理思考。大学组织是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对于国家和民族发展的重要作用不言而喻，大学制度伦理探讨的缺失不能不说是制度伦理研究乃至伦理学理论研究的一大缺憾。对大学制度这一重要的教育制度进行伦理探讨，不仅开阔了伦理学制度伦理的研究视域，无疑也进一步拓展了伦理学的应用研究。

本书有助于提高人们对大学制度的价值诉求及其伦理评价的理论认识，廓清对大学制度价值体系和伦理评价的正确理解，从而促进大学制度建设。随着时代的进步，社会价值观念的多元化发展，大学制度的价值诉求也呈现出一个丰富、多层次的体系，既包括目的性价值，也包括工具性价值，这些价值构成大学制度的最基本的价值。但是，在不同历史发展时期、不同的历史条件下，人们对大学制度的价值诉求存在着理解和认识上的歧义和误区，也由此造成价值之间的冲突和相互抵触。这就要求我们不仅要正确认识和理解大学制度价值体系中的最基本的价值及其特点，并且要把握这些基本价值之间的相互关系，提高对大学制度价值体系的理性认识，大学制度的伦理探讨是达到上述目的的有效手段。除此之外，对大学制度价值进行伦理评价，也是大学制度建设不可忽视的重要内容。大学制

度的评价通常指价值评价，对于大学制度及大学组织来说，具有建设性和批判性功能，不仅能够深刻揭示大学制度所蕴涵的价值，对这些价值的合理性予以肯定或否定的伦理评价，更能够昭示大学制度建设的方向和未来发展。

本书有助于促进转型时期我国大学制度建设实践创新，使大学能够有效地规避组织内各种失范现象，促进大学组织的有序良性发展。社会转型时期，各种社会不良现象和弊端不断出现，大学组织也存在着各式各样的无序和失范现象，而大学制度是约束和规范各种弊病及不良行为的最重要手段。当大学组织系统出现较为普遍性的行为失范时，必定是作为行为关系整合手段的制度体系出现了不公正、不合理等伦理危机，导致其不能有效发挥对行为的正确规范和引导功能，失范和越轨行为也就频频产生。因此，从这一意义上来说，大学制度迫切需要监督、评价，大学制度规范作用的有效发挥必须以大学制度本身的正当性为前提，也唯有经过伦理论证的大学制度，才能进一步完善和创新，从而更好地发挥规范和约束作用。一方面，公正的大学制度可以降低制度完善、创新的成本，促进大学制度创新的顺利进行；另一方面，大学制度伦理评价所形成的舆论压力，可以为制度创新提供精神基础和思想准备，从而诱发制度的完善和创新。因此，从伦理的角度出发，揭示大学制度中蕴涵的价值诉求，并对大学制度进行伦理评价，在实践中不仅能够促进大学制度的变革和创新，对于大学制度现实伦理弊端给予批判和纠错，并且对于彻底杜绝大学组织中各种失范现象和不良行为产生深远的影响，从而为大学组织营造一个公正、有序的运行环境。

另外，本书也有助于大学组织的伦理和道德建设。大学组织的运作和发展需要一个良好有序的环境，更需要一个文明进步的伦理道德环境。组织的德性依附于个体，必须通过个体的行为活动表现出来，而人又是生活在制度中的，如果制度不合理，那么即使个体具有良好的道德行为，也难以促进整个集体的善行。但是，如果制度公正合理，就能够使得整个组织的行为趋于更道德，从而净化整个组织的伦理环境。因而，在大学组织中，大学制度的合理性决定着个体行为的道德性，从而发挥着促进整个组织伦理道德进步的重要作用。另外，制度在大学中无处不在，是大学生存与发展的重要环境。大学制度本身符合伦理规范也是大学组织伦理道德建

建设的重要内容。因此，从伦理角度考察大学制度，促进大学制度的伦理建设，是促进整个大学组织伦理和道德建设的重要手段和内容。

总之，尽管本书主要是从理论上探讨大学制度的伦理问题，但无论是研究的动机，还是研究的目的，都来自于中国大学制度建设与改革的现实问题，因而具有极大的现实意义。大学制度伦理问题本就是伴随着大学组织的快速发展与现代化转型而凸显的，尽管其在现实中表现不一，但本质相同，解决问题的出路也基本一致。因而，从伦理角度探讨大学制度，进一步深化和提高大学制度理论研究，拓展制度伦理的研究视阈，并对我国大学制度伦理现实问题进行深刻剖析与反思，为大学制度建设提供具有方法论价值的观点与思路，促进大学制度的完善和创新，为大学组织的繁荣发展营造一个更加公正合理、文明有序的环境，就是本书的学理与现实意义之所在。

三、相关问题研究述评

“大学制度伦理反思”这一选题是一个跨越伦理学、管理学、教育学等诸多领域的重要课题，涉及制度、制度伦理、教育伦理、大学制度及其伦理等诸多研究领域。但就所掌握的文献来看，国内外的相关研究如制度伦理研究、大学制度研究、教育伦理研究等虽然丰富，但对大学制度伦理这一课题涉及甚少，尤其是在国内。各个领域缺乏将大学制度与制度伦理联系起来的沟通和跨学科研究，尽管有部分研究也涉及大学制度的价值取向或某个具体大学制度的价值方面，但却或未深入到伦理层面，或未系统全面地从整体上考察大学制度伦理问题。因此，从总体上看，我国大学制度伦理研究尚处于起步阶段。由于在这一课题中，“大学制度”论题是本书的对象和逻辑起点，“制度伦理”理论是本书所运用的理论基础和分析框架，而二者的内在关联性是本书的基本前提。因而，本书拟从大学制度、制度伦理、大学制度与伦理三个方面来对相关研究成果进行梳理与述评。

（一）大学制度研究

现代大学的直接源头是西方中世纪大学，因而在国外，尤其是西方国家对大学组织的研究历史很长，也比较成熟。一些比较经典的高等教育著